

积极老龄化视域下老年教育发展的站位、挑战与路径

黄玲, 李学书, 张瑾

(上海开放大学, 上海 200433)

摘要: 国家积极老龄化战略的提出和实施要求新时代的老年教育发展立足于落实积极老龄化战略目标、秉持终身教育价值追寻、实现老年人自身权益的需要。但当前老年教育发展中存在老年教育理论研究欠缺、供需矛盾凸显、老年教育体系不完善等挑战。为此, 老年教育发展需要重视理论研究, 奠定老年教育持续发展根基; 构建多系统宽平台的支撑体系, 保障老年人受教育的机会公平; 引导社会力量共同参与, 构建老年教育服务体系。

关键词: 老年教育; 终身教育; 老年教育需求

中图分类号: G77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5-6266(2024)04-011-07

DOI: 10.16325/j.cnki.ynkfdxxb.2024.04.009

老龄化是当今世界各国普遍面临的现实社会问题。中国作为世界上人口众多的国家之一, 人口老龄化日趋严重, 并受到党和国家重视, 早在“十一五”期间, 国家就作出老龄化已经成为影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全局性、战略性问题的判断。党的十八大以来, 积极老龄化战略被提出并逐步得以推进, 而大力发展老年教育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及其带来社会挑战的重要路径, 借此变老龄化压力为促进社会发展动力。40年来, 在积极老龄化战略和发展终身教育政策引导下, 通过社会各界共同努力, 老年教育发展取得一定成就, 但与积极推进老龄化战略的要求还有很大差距。基于此, 将围绕老年教育在应对老龄化过程中的发展站位和存在挑战, 提出相应对策。

一、落实积极老龄化战略中老年教育发展站位

2022年的人口统计数据显示, 我国60岁及以上人口达到28004万人, 占总人口的19.8%, 而在老龄化程度最高的上海, 老年人口占到总

人口的36.8%。^[1]“十四五”时期, 我国人口将进入中度老龄化阶段, 随后的十年左右有可能进入重度老龄化阶段。因此这一时期成为应对人口老龄化的重要窗口期。解决老龄化带来的一系列挑战已成为当前社会的热点问题。为应对老龄化给社会发展带来的压力, 我国初步建构了以老年大学为主体老年教育服务体系。但当前老年教育供需矛盾等问题, 既表明今日老年群体对老年教育的认可度和需求度在逐步提升, 也反映了老年教育本身的发展还面临着许多难题亟待解决。因此, 需要重新定位老年教育及其战略价值。

(一) 老年教育发展应聚焦积极老龄化战略目标

近年来, 我国将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确定为国家战略, 不断完善老龄事业顶层设计, 出台并实施专门规划, 促进重大改革措施落地生效, 在“老有所养”“老有所学”上持续发力, 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 有效应对我国人口老龄化, 事关亿万百姓福祉和国家发展全局, 并在

收稿日期: 2024-05-08.

作者简介: 黄玲 (1987—), 女, 四川德阳人, 助理研究员, 硕士, 研究方向为开放教育、思想政治教育。

李学书 (1975—), 男, 安徽颍上人, 研究员, 博士, 研究方向为远程开放教育、课程与教学论。

通信作者: 张瑾 (1971—), 女, 上海人, 讲师, 硕士, 研究方向为教育管理。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建设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学习型大国”。各部门也自觉把积极老龄观、健康老龄化理念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主动贯彻落实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并明确将大力发展老年教育作为做好老龄工作的重要举措之一。《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新时代老龄工作的意见》提出，将老年教育纳入终身教育体系，促进有条件的学校开展老年教育、支持社会力量举办老年大学（学校）。明确由教育部门牵头研究制定老年教育发展政策举措，推动扩大老年教育资源供给，鼓励有条件的高校、职业院校开设老年教育相关专业和课程，加强学科专业建设与人才培养。《“十四五”国家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服务体系规划》提出，通过创新发展老年教育，不断丰富老年人教育培训等服务，满足广大老年人教育需求。可见，发展老年教育，加快促进老年教育服务体系的建设，有效破解老龄社会面临的棘手难题，是新时代我国社会事业发展的一项新思路与新战略，从而有效提升新时代人民的幸福指数，助力于中国式现代化的发展进程。

（二）发展老年教育应秉持终身教育价值追寻

20世纪70年代，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发布的《富尔报告》提出通过发展终身教育促进终身学习的理念，宣告了“一次性学习时代”的终结，极大地推动了世界教育革命的浪潮，“学会生存”也因此成为那个时代人们对终身教育最初的理解和追求。在1979年发布的《关于发展成人教育的建议》着重强调“要保证老年人尤其是退休老人继续参与集体生活和学习的权利。老年人作为受教育者应通过持续不断地学习以顺应政治、经济、文化的深刻变革，而借助老年教育提高老年生命的“完成性”或“完满性”则源自老年人内在自觉、自为和自决。到2021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发布《共同重新构想我们的未来：一种新的教育社会契约》，以签约形式确保人们终身接受优质教育的权利，将终身学习进一步延伸到个体在生命不同阶段都可以接受到优质教育的高度。国际终身教育理念于20世纪80年代传入中国，经历由理念引鉴向理

论原创转化、从局部变革向整体构建转化、由部分受众向服务全民转化等重大转变，成为指导教育改革与发展的主要理念，体现在我国教育战略和政策中。在此背景下，发展终身教育日益成为促进个人发展和生命质量提升的重要途径。《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规定了老年人有接受继续教育的权利，并确立国家鼓励创办老年学校、各级政府负责管理的教育制度。而如何为民众提供更为精准和适合的老年教育服务，将是今后一段时间我国教育界面临的重大挑战与使命。从我国当前的教育体系来看，老年教育体现着教育的终身性，其与基础教育、高等教育、职业教育等同样不可或缺，是终身教育体系的最后阶段和重要组成部分。^[1]因此，发展老年教育就是践行终身教育理念、追寻其价值的主要举措，也是积极应对老龄化的应有之义。

（三）老年教育发展应聚焦老年人多元化需求的满足

当前，我国老年人的需求呈现多元交织状态，他们已经不再仅仅满足于吃饱穿暖、生活小康，而对于晚年生活的品质性、享受性要求不断提高，老年教育作为老年人的基本权益受到认同并赋予期待。对老年教育需求而言，他们除了需要传统的文化知识、休闲娱乐等教育内容外，更加关注健康长寿知识、新技术新技能学习、家庭关系处理技能、智能工具使用等学习内容。从整体趋势来看，新时代的老年人的需求结构正在从生存型向发展型转变。对于老年群体而言，接受老年教育一方面可以更新观念、升级知识，奠定了老年人社会参与基础；另一方面可以通过老有所学、老有所用，用实际行动体现自身价值，从而度过一个更有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的晚年，提高生命质量。老年教育应该站在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实现老年人自身权益、增进民生福祉的高度，切实将健康老龄观理论融入经济社会发展的全过程中，扩大老年教育资源供给，完善养老服务体系的关键环节，不断提高老年人社会参与度。研究表明，在社会参与活动中，老年人参加最多的是学习社交活动，^[2]从而满足社会归属需求。因此，老年教育要深入挖掘老龄社会潜能，

采用更灵活的方法促进老年人更便捷地学习,同时注重提升老年教育服务质量,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需要,帮助更多的老年人实现老有所学,使其“银发生活”更加丰富精彩。

二、老年教育在落实积极老龄化战略中面临的现实挑战

我国上个世纪末就着手布局老年教育,探索老年教育多元发展,加强支持服务体系建设,创新老年教育发展机制,扩大养老教育资源供给,以便在积极老龄化战略指引下,帮助老年人紧跟时代步伐、助力社会发展,最大限度地发挥人口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动作用,实现经济社会与人口老龄化进程相互赋能。但对照国家积极老龄化战略目标要求和老年人学习需求,老年教育存在不可忽视的问题和障碍。

(一) 理论研究不足

西方社会老年学领域的老龄化理论整体上推动了老年教育学的形成和发展,并为中外老年教育的研究与实践提供了丰富的理论渊源。比较而言,我国老龄理论无论是研究成果还是研究深度都不同程度地存在不足。老龄化尤其老年教育理论更多的是移植其他学科理论,或引介国外老龄化理论,对老年教育发展的价值定位模糊不清,也制约了老龄化战略的实践发展。

首先,老年教育研究目标受制于活动理论的影响。目前国内外老年教育理论主要形成了社会参与和丰富老年人生活两类体系。从本质上来讲,这两种体系都以参与个人或社会活动为目标,都不同程度地受活动理论的影响,以成功老化的实现为旨趣,基本假设是参与的活动越多,生活满意度越高,期望人到老年仍保留中年时的社会角色与个人关系。^[4]相对而言,西方国家的成功老龄化目标的核心内容是从老年人和社会共同发展角度确立老年人即社会一员的身份,社会参与是实现老年人自身发展的根本途径,理应成为社会成果分享者和社会事业发展的参与者。我国老年教育目标取向聚焦丰富老年人生活,更注重老年人的休闲活动的开展与生活(或生命)质量提升。^[5]这种取

向以休闲娱乐活动参与为目标,比较模糊,实践中多以普通高等教育目标体系为参照,忽略了老年教育超然性^[6]及其对老年人社会参与对个体精神发展和促进社会进步维度的关注。

其次,老年教育对象窄化。我国终身教育法律法规都明确老年人有继续受教育的权利,将老年教育纳入终身教育体系。《徐州市老年教育条例》明确规定老年教育是指对六十周岁以上公民实施的非学历教育;上海和宁波颁布的《终身教育促进条例》中所涉及的老年教育均指以老年人为对象开展的教育活动。学者托恩戴姆研究发现,超老化观感从儿童早期的高超然性,到青年的低超然性,再到老年期的高超然性,经历“U”型发展曲线^[7],因此超老化观感的引导和教育至少应提前至中年甚至青少年,只在老年期进行显然太晚。奥德杰认为对大多数人来说,30岁是身体发展的分水岭,此后各项生理机能开始衰老,身体、精神和社会地位的衰退变化需要通过学习优雅地老化。因此,老年教育应当是在成人到达老年之前很早就应提供的一种教育。^[8]我国面向在校学生的老化教育的缺失,而仅仅指向退休后老年人,形成教育对象的客体化和单一化,容易导致青少年会歧视老年人,对自己的老化也会产生焦虑感。

再次,老年教育研究的科学性不足。由于老年教育内在理论缺乏,现有的老年教育研究大多来自日常生活经验和总结反思,缺乏学科内系统科学的理论思辨和论证过程,表征为一个面向老年群体生活、学习与娱乐的知识汇编,而非一门独立学科,同时借助于其他学科理论和框架进而导致老年教育研究成果可资借鉴和可比性不足,相应的知识体系化有待完善。且同一层次的重复性研究较多,原始创新性研究较少,致使学科知识体系建构难以实现。从方法论上来说,一些研究者移植和借鉴其他学科方法不适合老年教育研究对象特征,忽略老年群体独特的身心特征和学习需求,停留于现象描述与经验总结层面,影响研究结论的适切性和科学性。

(二) 供需矛盾凸显

从国际老年教育发展水平来看,供需失衡仍是普遍问题。随着我国老年教育从福利型转

变为普惠型,老年教育需求向多元化发展,工具性需求与价值性需求并存,且呈现低龄化趋势。南京老年大学协会等单位的调查发现,该市“报名爆满,供不应求”的老年大学占54.8%,但出乎意料的是有超过45%的老年大学“人数不多但有固定人群”和“生源不足,供过于求”问题。^[9]这一现象说明老年教育供给是一个复杂的问题,既有总量不足的问题,也有结构失衡的问题。

首先,供给总量不足。近年来在各方面努力下,老年教育机构不断增多,老年人的精神文化生活不断丰富,更多的老年人积极参与社区治理、文化教育和健康活动。但受制于办学主体单一、财政投入不足和老年人接受教育的意愿增强,老年教育供给的形势和任务更加紧迫。调查发现,2019年我国老年人口是25388万,老年大学在校学员约1088.2万,参加老年教育机构的仅占4.29%。^[10]从数据中可以看到,我国老年教育供给总量不足,影响老年教育普惠性发展。

其次,区域发展不平衡。我国老年教育经历了初创期、推展期和发展期,2012年起进入了繁盛期,目前国家老年教育的办学体系正在向基层拓展,形成了由省至村(居委会)不同级别办学的老年教育网络,初步形成了老年教育服务体系。但由于社会经济发展水平不平衡,以及城乡老龄化水平差异明显,我国老年教育区域发展不平衡的问题突出。据《中国老年教育发展报告(2019-2020)》对老年大学(学校)老年学员数量的统计,我国华东七省(直辖市)的老年教育机构占全国总数的近62%;西南、西北七省(自治区、直辖市)占比不足一成;同时华东地区的老年学员约为582.3万人,占全国总数的53.6%,西北地区的占4.3%,东北地区的占3.9%。可见,无论是老年大学(学校)还是老年学员的数量,都呈现出东多西少的状态。

再次,教育内容供给不适配。从国际老年教育发展来看,课程与教学内容主要围绕“健康”和“参与”两大核心议题加以开发和组织。而我国老年教育的内容选择和组织受制于老年教育理念、老年学习欲求,和以老有所乐为目标的影响,形成基于闲暇娱乐教育为基本导向,

以琴棋书画、健身保健为核心内容的设置主线,相应的课程和教学专业性较低,难以满足时效性和群体特征差异的需求。就形式而言,正式的师生情境学习是中外老年教育中最为需要的教学方式。但在教育资源有限情境下,我国老年教育方式主要是以老年人自发组织的各种晨练、公益性质的文艺汇演等“康乐”“颐养天年”活动为主体,很多老年教育机构沿用了传统院校教育或职业技能培训的教学模式,没有根据老年人的学习能力和学习需要,开设参与性教育形式,引导老年人进行探究学习。

(三) 老年教育体系有待完善

自1983年山东老年大学创立以来,我国老年教育事业发展经历了41年,目前,全国各级各类老年大学(学校)构建起了全方位、多层次、多形式的老年教育机构网络,中国特色老年教育服务体系基本形成。但实践中还存在老年教育体制机制不顺,财政投入不足等问题,直接影响老年教育体系的完善和优化。

首先,老年教育主管机构不统一。目前,人们对老年教育的属性认识主要形成了社会公益事业、文化娱乐活动和终身教育三种范畴,相对应形成了三类管理机构:一是因历史沿袭之故负责老年大学组织和管理的老干部局;二是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等老龄事业发展的综合管理部门;三是按照功能属性划分的文化部门和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老干部局管理老年教育可利用自身的权威和影响力,提高老年教育硬件和经费投入等方面支持力度,但不利于发挥各类非正规、非正式老年学习对老年教育的补充和完善,管理行为往往容易偏离教育规律。老龄委等部门可以发挥号召、组织和协调优势,促进基层老年教育的发展,但在学校设置和规划、财务行政和人事编制等方面的影响力受限。文化部门管理对促进社会老年教育发展有其优势,但不利于落实依法治国和终身教育体系的构建,且容易弱化老年教育的教育属性。从长远来看,教育行政部门管理老年教育有充分的法律依据,可以维系老年教育的教育属性,但受制于老年教育多重属性,管理和组织职能发挥范围有限。可见,我国老年教育在国家层面缺乏整体统筹安排,不利于明确责任与分工,

内外部沟通不畅, 发展合力无法形成。

其次, 社会参与度和经费支撑不足。由于老年教育多头管理, 公共财政拨款主体不统一且没有统一的标准, 严重制约了我国区域老年教育体系的构建。老年教育的公益性决定了其是政府公共服务的一部分, 但各地由于发展水平不一致, 投入老年教育的经费也参差不齐, 部分偏远地区在老年教育上的投入极其有限。同时, 社会力量参与老年教育办学存在严重不足。2021年10月发布的《中国老年教育发展报告(2019-2020)》指出, 24个省的省级老年大学中, 政府办学的占71.4%, 企事业单位办学、民间机构组织支持的老年大学占22.8%, 其他办学的占5.8%。实践证明, 通过发展老年教育产业, 提高企业参与积极性可以弥补公共事业的不足, 缓解仅靠政府直接办学或通过购买服务提供老年教育难以满足广大老年人的学习需求的问题。但由于相应老年教育法律法规尚不完善, 办学规范和相应标准等缺位, 老年人为之付费意愿不高, 影响了社会力量的参与的积极性。

三、老年教育在推进积极老龄化战略中的应对之策

大力发展老年教育是落实积极老龄化战略的重要举措, 也是丰富老年人的精神世界、实现老年人的自我价值的必然要求。为此, 老年教育发展应以需求和问题为导向, 以落实老龄化战略为抓手, 聚焦老年教育公平、质量和可持续性, 强化理论研究, 提高其科学性和永续发展能力; 构建多系统平台, 保障老年人受教育的机会公平; 引导社会力量参与, 推进老年教育高质量服务体系的建设进程。

(一) 重视理论研究, 奠定老年教育发展的根基

近年来, 我国老年教育发展成效显著, 但中国式老年教育理论研究和构建不足直接导致老年教育发展动力不足和方向不明确等问题。因此, 新时代的老年教育应重视老年教育理论研究, 筑牢老年教育发展的根基。

第一, 促进老年教育理念更新, 建立科学

老龄观。在我国, 以丰富老年人文化生活为核心的健康老龄观是支撑老年教育实践的最重要理念; 终身学习理论尽管受到国家的重视和学者们的推崇, 但在实践中老年教育形式也多为“活动”取向, 老年学校教育的发展空间缺乏规范化、市场化。尽管社会参与理论对促进老年教育发展有一定的影响力, 但迫于劳动力市场竞争激烈和就业压力, 被迫“让位”功能主义。因此, 为了积极应对日益严重的老龄化, 老年教育研究者必须强化权利理论、福利理论、自我完善理论等西方理论本土化探索, 利用批判教育老年学理论和教科文组织推崇的新人文主义理论, 促进老年人身心解放和老年教育授权, 推动老年教育供给改革, 鼓励老年人开展自适应学习和自我实现的学习。

第二, 促进老年教育专业化发展。老年教育的教育属性和功能, 要求相应的研究和实践在科学的老年教育概念体系和理论体系指导下, 高标准坚守老年教育的“育人”本质和“服务”功能, 完善人才培养体系。通过学科专业力量, 促进学校、社会与机构的老年教育功能同步协调发展。发挥老年教育多主体、多方式的优势, 改变老年教育简单化、娱乐化、碎片化现象, 使老年教育成为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支撑和提升国民素质的重要途径, 一个开放且充满活力的老年教育学科建设势在必行。

第三, 促进中国老年教育目标体系和实践模式创新。通过深化老年教育理论研究, 创建适应老龄社会发展需求的老年教育目标体系和模式应体现出三大特征: (1) 符合时代要求。老龄化程度加重以及知识经济、人工智能对人们生产和生活影响加深, 使得老年教育面临的历史使命、发展主题和驱动力等发生了深刻变化。老年教育理论与学科建设势必要敏锐地反映时代特征, 体现老年人终身学习需求。(2) 体现中国特色。一是要科学总结与批判吸收中国传统爱老、敬老、护老等思想和实践经验, 使之成为具有中国特色的老年教育学科体系的重要内容。二是要立足于中国老龄化日趋加强的国情, 在借鉴发达国家或地区经验的同时, 发挥社会制度自身优势, 彰显老年教育民族性和老年文化等自身特色。(3) 提升老年教

育组织和管理科学性,唯有在科学的价值体系和方法论指导下,强化老年教育的教育内涵挖掘并遵循相应规律,才能避免其发展的盲目性和低阶性,自觉将其纳入教育高质量发展体系,并得到学术共同体与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从而推进老龄事业的可持续发展。

(二) 构建多系统宽平台的支撑体系,保障老年人受教育的机会公平

为了落实老年人接受继续教育权利,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老年教育发展应完善服务全民终身学习需求,强化老年教育的教育属性,改变各个要素和环节之间的割裂,建立多系统宽平台的支撑体系建构,避免老年教育偏离“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根本诉求。^[11]

第一,通过统筹老龄事业单位之间、老龄产业之间以及事业和产业之间的衔接,避免功能孤立与资源浪费。发展老年教育,是推动养教结合、促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与教育互动发展的关键举措。因此,国家、地方政府和行业协会等要通过实施积极老龄化战略,建立相应的体制机制和行业规范标准,克服传统管理体制中的阻隔,在明确教育系统、卫健系统、民政系统和管理主体、服务性质以及工作范围上差异基础上强化沟通,解决不同行业间衔接不畅、连接渠道堵塞等问题,发掘养老服务业蕴藏着的巨大市场潜力,避免出现一哄而上、重复建设、利用率低等消极现象,形成养老服务业的新业态新模式,从而为老年教育的发展完善保驾护航。另外,老年教育系统自觉增强自身的“造血”功能,克服体制机制障碍,遵循老龄社会的发展规律,主动寻求与卫生、文化、民政、行业等机构的合作与协调,构建强大老年教育支撑体系。

第二,以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为目标,强化终身教育内部体系衔接。老年教育者要深化终身教育意涵的理解,树立积极老龄化观念,重新审视老年人社会参与对社会事业发展的意义和价值,将老化教育、生命教育和生死教育等理念和内容融入基础教育、高等教育、职业技能教育、继续教育中,从而真正将老年教育纳入终身教育体系,并创造条件促进其在因应老龄化社会发展中发挥主体作用,

促进终身教育体系各部分贯通衔接。另外,国家和地方政府应发挥开放大学平台型功能性的作用,更好地承担着老年教育教学、技能培训、文化传承、社会服务等任务,为老年群体提供资源共享、教学指导和公共服务。

(三) 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加快推进老年教育高质量服务体系进程

大力发展老年教育,为老年群体提供多样化的、适合需要的教育项目,是适应人口老龄化现实需求和满足老年人精神和文化生活需要的必要举措。而要实现这一目标,仅靠政府部门的支持远远不够,必须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

第一,不断完善老年教育投入机制,加大对老年教育财政投入。当前老年教育发展不平衡、供需矛盾十分突出,亟需完善资源供给体系和提高教育质量。保障供给的前提是加大对老年教育财政投入,改变经费划拨的总量不足、持续性得不到保证现象,提高地方财政的预算规划中对于老年教育经费的占比与明确划拨额度,缩小区域性投入差距,满足老年教育的发展刚需,确保老年教育公共服务的供需适配,充足够用。为此,各级政府和老龄事业主管部门应理顺相应机制,明确财政投入的主体和标准,改变单一政府财政投入格局,促进财政投入为主向由政府、企业、个人共同投入的多元化投资转变,提高企业或个人参与老年教育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形成多元的老年教育投入体系。另外,在投入方向上不仅要关注硬件建设,还要在扩大老年教育师资力量,优化从业人员结构以及素质方面加大关照力度,从而筑牢老年教育的基础。

第二,理性利用ICT改造传统学习环境并搭建终身教育一体化学习平台。为老年学习者提供更加方便、灵活的学习条件,需要老年教育依托现代传媒和网络通信技术手段,对传统教室等设施和设备实施智能化改造,进一步丰富教学的软性资源,提供其便捷性和适用性,以便促进立体化教育教学资源汇集和整合。另外,利用功能强大的智能技术,搭建线上、线下终身教育一体化学习平台,强化优质学习资源的融通与个性化推送,打破已有封闭僵化的

教育内容与形式, 推动与发展网络与手机终端的个性化教育服务, 提升效度、拓展宽度, 从而满足老年人的多元化、高质量的学习需求。

第三, 促进老年产业发展和老年教育服务精准化。老年教育为社会公益事业, 政府理应提供基本的老年教育公共服务。但老年人学习多元需求的满足, 需要进一步推进产教深度融合, 从整体出发进行系统设计与统筹谋划, 促进老年教育与当地企业合作, 实现优势互补, 借助企业的资金、场地、技术、设备等资源, 不断改进老年教育办学模式, 优化教学理念, 丰富教育种类和提高品质, 从而更好地服务于老年群体的教育事业, 共谱老年教育的新篇章。另外, 针对老年人及其教育特点, 推行医养教一体化, 实现健康老龄化, 通过医疗资源、养老服务、终身教育资源的有机结合, 构建医养教全新的一体化模式, 从而为老年人的健康生活、快乐学习保驾护航。

参考文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2022年人口相关数据[EB/OL][2023-01-31]<https://www.ndrc.gov.cn/fggz/fgzy/>

[jjsjgl/202301/t20230131_1348088_ext.html](https://www.cnki.net/jjsjgl/202301/t20230131_1348088_ext.html).

- [2] 闫志利, 韩佩冉. 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 价值取向与实践逻辑[J]. 职业技术教育, 2020, 41(13): 68-73.
- [3] 谢立黎, 王飞, 胡康. 中国老年人社会参与模式及其对社会适应的影响[J]. 人口研究, 2021(05): 49-63.
- [4] Havighurst, R. J. Successful aging[J]. The Gerontologist, 1961(01): 4-7.
- [5] 李学书. 中外老年教育发展和研究的反思与借鉴[J]. 比较教育研究, 2014(11): 54-68.
- [6] 李洁. 老年教育理论的反思与重构——基于西方现代老龄化理论视野[J]. 开放教育研究, 2015, 21(03): 113-120.
- [7] Tornstam, L. (1994b). Aldranders socialpsykiologi (The social psychology of aging) (5th ed.) [M]. Stockholm: Raben & Sjogren.
- [8] Oyediji, L. (1992). Education for the elderly: Coping with learning in adult years[J]. International Review of Education, Education and the Elderly, 38(4): 363-373.
- [9] 南京老年大学协会, 南京市社会科学院联合课题组. 老年大学发展现状与对策研究[C]. 实践与探索[Z]. 2019, 30: 280-289.
- [10] 高晓枫等. 老年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内涵特征、形状分析和逻辑框架[J]. 职教论坛, 2022(06): 84-92.
- [11] 路宝利, 张之晔, 吴遵民. 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教育体系的本质思考——基于“自我导向学习”的视角[J]. 中国远程教育, 2021(08): 1-12.

Positioning, Challenges, and Pathways for the Development of Elderly Educa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Active Aging

HUANG Ling, LI Xue-shu, ZHANG Jin

(Shanghai Open University, Shanghai 200433, China)

Abstract: The proposal and implementation of the national active aging strategy demand that the development of elderly education in the new era be grounded in implementing the objectives of the active aging strategy, upholding the values of lifelong learning, and addressing the needs for protecting the rights of the elderly. However, challenges persist in current development of elderly education, including a lack of theoretical research, prominent supply-demand contradictions, and an incomplete elderly education system. Therefore, the development of elderly education should attach great importance on theoretical research to lay a foundation for its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build a multi-system, broad-platform supporting system to ensure equitable access to education for the elderly, and instruct social forces to participate in constructing a comprehensive elderly education service system.

Keywords: Elderly Education; Lifelong Learning; Elderly Education Demands